

附表四之三 委任書

委 任 書

茲委任（受任人姓名或單位名稱） 代理辦理 事宜，
並由委任人承擔一切行為之責任。

此 致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委任人（姓名或單位名稱）：

代表人： 簽章

（法人須加蓋公司章及代表人章、機關關防或申請人章）

統一編號（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）：

營業所地址（或戶籍地址）：

聯絡電話：

受任人（姓名或單位名稱）： 簽章

（法人須加蓋公司大小章或機關關防）

統一編號（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）：

營業所地址（或戶籍地址）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